

大華科技大學五專低年級班級榮譽競賽實施要點

民國 102 年 4 月 11 日本校第 1 次學生事務會議 通過

一、目的：

為養成五專低年級學生良好生活作息及培養優良之品德，藉班級榮譽競賽之實施，達到相互切磋惕勵與學習之目的。

二、實施要點：

(一)實施對象：全校五專一、二、三年級班級。

(二)競賽項目：教室整潔、服儀秩序、勤學等三個項目。

(三)競賽方式：每週評比結算成績一次，隔週朝會時間頒發班級榮譽獎狀。

(四)獎勵：每週分項擇優勝班級，各頒發榮譽獎狀一禎，同類競賽項目，累積優勝 2 次的班級，班導師可酌於給班上表現優良同學記嘉獎一至二次，以資鼓勵。

(五)輔導改善：班級榮譽競賽分項成績最差的班級，另安排全班生活教育課程，加強教育改善。

(六)評分方法：

1. 班級整潔項目：由衛保組負責評比給分。

2. 服儀秩序項目：以學生服裝儀容(-2 分/人次)、懲罰記錄(愛校服務 -2 分/人次、-2 分/申誠一次、-6 分/小過一次、-18 分/大過一次)、朝(集)會曠、遲到(-2 分/人次)及秩序評分(以班級為單位酌予加減+10 分至-10 分)。

3. 勤學項目：以班級學生每週累積曠課總節數，與班級學生數比率計算。

4. 期中考、期末考週或當週上課未達三日(含)時，成績併入次週計算。

三、本實施要點經學生事務會議通過，陳請 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